

承诺书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河南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就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特此承诺如下：

若华泰联合证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21年 6 月 21 日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会计师事务所承诺

本所为河南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出具的报告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罗科



张杨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邹俊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021年6月21日

承诺书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太联华”）作为河南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评估机构，就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特此承诺如下：

若亚太联华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人：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2021年6月24日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JINGTIAN & GONGCHENG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77 号华贸中心 3 号写字楼 34 层 邮政编码 100025
电话: (86-10) 5809-1000 传真: (86-10) 5809-1100

承诺书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作为河南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发行人律师，就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特此承诺如下：

若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有证据证明本所无过错的，本所不承担上述赔偿责任。

承诺人：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盖章）



2021年 6 月 21 日